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益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9号）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39,203,898.6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6,046,101.37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6月22日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2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5,604.6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B1	0.00
项目投入		

项目		序号	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035.72
	利息收入净额	C2	81.9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0,035.7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1.9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650.8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654.74
差异		G=E-F	3,996.10 [注]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费用中的印花税 3.90 万元尚未支付；期末结余差异系尚未赎回理财产品 4,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0〕1292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2021 年 7 月 1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溪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1208060029000522166	644.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溪南支行	33050167735500000395-0001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溪南支行	33050167735500000395-0002	1,008.6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溪南支行	33050167735500000395-0003	1.49
合计		1,654.7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0,035.72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15.71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8730 号），以上资金于 2021 年 7 月置换完毕。

(三)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 12,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使用期限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际余额为 4,000.00 万元，投资期限均不超过 12 个月。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系为公司生产提供技术服务，增强公司的研究开发能力，提升客户的满意度，为公司的发展提升产品竞争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的现金流，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604.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35.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35.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1,000 万只不锈钢真空保温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0,854.70	11,000.00	6,431.90	6,431.90	58.47	2023-6-30	[注]	[注]	否
2.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否	5,876.96	1,000.00	0.00	0.00	0.00	未投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	5,000.00	3,604.61	3,603.82	3,603.82	99.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731.66	15,604.61	10,035.72	10,035.7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15.7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15.7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4,000 万元外，1,654.74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本年度各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实现效益

（本页无正文，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罗 军

杨悦阳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